

证券代码:002682 证券简称:龙洲股份 公告编号:2020-078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廖世海声明:保证季度报告财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945,439,212.66	9,958,127,174.01	-0.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82,443,788.94	2,897,960,738.48	-3.99%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93,111,348.05	2.37%	2,605,473,047.84	-13.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88,900.20	-58.80%	-45,959,882.03	-214.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066,144.39	-164.40%	-87,320,298.92	-263.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8,780,876.93	160.13%	-238,950,249.05	-463.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0%	-0.12	-22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0%	-0.12	-22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0%	-0.14%	-2.30%	-4.3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552,717.61	主要是控股子公司福建美尔泰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自有莆田车场设备资产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476,738.6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98,046.3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596,875.6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946,210.88	
合计	21,924,416.8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12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福建美尔泰交通国有资产管理投资有限公司	29.10%	163,672,815	0
福建北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3.03%	17,013,232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28%	12,848,850	0
牛晓	2.26%	12,717,019	0
于英	2.00%	11,247,371	0
华信(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华信信託—广弘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1.99%	11,168,546	0
新耀华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1.94%	10,899,245	质押 6,246,132
厦门神运集团有限公司	1.19%	6,713,212	0
王跃茂	1.06%	5,616,001	质押 3,000,000
陈长茂	0.82%	4,591,280	0

公告编号:2020-073

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何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文学声明:保证季度报告财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640,533,920.59	3,934,937,101.08	-7.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15,139,516.21	629,564,861.77	-2.28%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3,360,087.05	-12.92%	302,724,499.88	-47.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00,251.18	95.80%	-14,425,345.56	85.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14,295.74	95.30%	-14,150,764.16	84.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585,231.03	-315.83%	-32,016,478.31	-759.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21	95.80%	-0.0216	-85.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21	95.80%	-0.0216	-85.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3%	5.38%	-2.29%	8.9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860.33	稳岗补贴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3,973.7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547.14	
合计	-27,641.4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30.30%	13,081,166	0
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37%	1,041,569	0
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37%	1,041,569	0
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37%	1,041,569	0
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37%	1,041,569	0
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37%	1,041,569	0
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37%	1,041,569	0
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37%	1,041,569	0
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37%	1,041,569	0
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37%	1,041,569	0

公告编号:2020-043

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何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文学声明:保证季度报告财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640,533,920.59	3,934,937,101.08	-7.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15,139,516.21	629,564,861.77	-2.28%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3,360,087.05	-12.92%	302,724,499.88	-47.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00,251.18	95.80%	-14,425,345.56	85.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14,295.74	95.30%	-14,150,764.16	84.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585,231.03	-315.83%	-32,016,478.31	-759.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21	95.80%	-0.0216	-85.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21	95.80%	-0.0216	-85.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3%	5.38%	-2.29%	8.9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860.33	稳岗补贴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3,973.7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547.14	
合计	-27,641.4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30.30%	13,081,166	0
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37%	1,041,569	0
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37%	1,041,569	0
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37%	1,041,569	0
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37%	1,041,569	0
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37%	1,041,569	0
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37%	1,041,569	0
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37%	1,041,569	0
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37%	1,041,569	0
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37%	1,041,569	0

公告编号:2020-044

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何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文学声明:保证季度报告财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640,533,920.59	3,934,937,101.08	-7.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15,139,516.21	629,564,861.77	-2.28%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3,360,087.05	-12.92%	302,724,499.88	-47.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00,251.18	95.80%	-14,425,345.56	85.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14,295.74	95.30%	-14,150,764.16	84.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585,231.03	-315.83%	-32,016,478.31	-759.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21	95.80%	-0.0216	-85.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21	95.80%	-0.0216	-85.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3%	5.38%	-2.29%	8.9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860.33	稳岗补贴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3,973.7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547.14	
合计	-27,641.4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30.30%	13,081,166	0
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37%	1,041,569	0
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37%	1,041,569	0
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37%	1,041,569	0
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37%	1,041,569	0
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37%	1,041,569	0
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37%	1,041,569	0
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37%	1,041,569	0
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37%	1,041,569	0
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1.37%	1,041,569	0

公告编号:2020-078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廖世海声明:保证季度报告财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945,439,212.66	9,958,127,174.01	-0.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82,443,788.94	2,897,960,738.48	-3.99%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93,111,348.05	2.37%	2,605,473,047.84	-13.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88,900.20	-58.80%	-45,959,882.03	-214.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066,144.39	-164.40%	-87,320,298.92	-263.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8,780,876.93	160.13%	-238,950,249.05	-463.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0%	-0.12	-22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0%	-0.12	-22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0%	-0.14%	-2.30%	-4.3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552,717.61	主要是控股子公司福建美尔泰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自有莆田车场设备资产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476,738.6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98,046.3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596,875.6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946,210.88	
合计	21,924,416.8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12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福建美尔泰交通国有资产管理投资有限公司	29.10%	163,672,815	0
福建北洲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3.03%	17,013,232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28%	12,848,850	0
牛晓	2.26%	12,717,019	0
于英	2.00%	11,247,371	0
华信(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华信信託—广弘基金证券投资基金	1.99%	11,168,546	0
新耀华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1.94%	10,899,245	质押 6,246,132
厦门神运集团有限公司	1.19%	6,713,212	0
王跃茂	1.06%	5,616,001	质押 3,000,000
陈长茂	0.82%	4,591,280	0

公告编号:2020-073

北京弘高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何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文学声明:保证季度报告财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640,533,920.59	3,934,937,101.08	-7.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15,139,516.21	629,564,861.77	-2.28%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3,360,087.05	-12.92%	302,724,499.88	-47.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00,251.18	95.80%	-14,425,345.56	85.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14,295.74	95.30%	-14,150,764.16	84.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585,231.03	-315.83%	-32,016,478.31	-759.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21	95.80%	-0.0216	-85.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21	95.80%	-0.0216	-85.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3%	5.38%	-2.29%	8.9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860.33	稳岗补贴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3,973.7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547.14	
合计	-27,641.4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	